

重庆市财政局文件

渝财农〔2022〕24号

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（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 工程项目）中央基建投资及市级财政 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

有关区县（自治县）财政局、市种子站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（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2〕72号）、《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重庆市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（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）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渝发改投资〔2022〕475号），经研究，现将项目预算指标下达你们

(详见附件),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,分别列入2022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,并接受财政部重庆监管局等部门的监督。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,请迅速将资金分解下达到具体项目,加强资金管理,加快预算执行进度,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与监督。

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,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农业农村委在组织预算执行中,要对照渝发改投资[2022]475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项目建设顺利实施;预算执行结束后,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农业农村委对照绩效目标,组织开展绩效自评,并将绩效自评报告报送相关主管部门。

附件:2022年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(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)中央基建投资及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下达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农业农村委,财政部重庆监管局。

重庆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4月24日印发
